

证券代码：000566

证券简称：海南海药

公告编号：2017-060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本公司”）于日前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南方同正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南方同正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南方同正持有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（逐笔 列示）	解除质押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
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	是	19,335,564	2015年10月 21日	2017年7月 18日	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25%
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	是	26,080,000	2015年11月 30日	2017年7月 18日	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73%
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	是	3,760,000	2016年1月 27日	2017年7月 18日	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83%
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	是	3,338,900	2016年8月 11日	2017年7月 18日	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73%
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	是	3,000,000	2016年5月 25日	2017年7月 20日	华西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	0.66%
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	是	23,700,000	2015年6月 12日	2017年7月 26日	上海兴瀚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	5.20%
合计		79,214,464				17.40%

2、南方同正持有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南方同正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55,355,676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

34.08%，其中已办理质押登记的总股数为371,538,818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1.5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.8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